

证券代码：600101 证券简称：明星电力 编号：临 2019-005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18年12月7日，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四川汇明矿业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汇明公司”）全部股权（持股比例60%），挂牌底价为1元。

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披露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18-052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18年12月29日至2019年1月28日，本公司将持有的汇明公司60%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”）公开挂牌，挂牌底价为1元。四川岷江电解锰厂（简称“电解锰厂”）最终摘牌，并与本公司签署了《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》，成交价为1

元。电解锰厂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了交易价款，2019年3月6日，本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《产权交易凭证》，确认了上述交易。

三、受让方基本情况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3200211350326U

名称：四川岷江电解锰厂

类型：个人独资企业

住所：松潘县小河乡

投资人：李伟

成立日期：2000年5月20日

经营范围：锰矿地下开采及矿山设备经营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，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，机械设备，仪器仪表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、电解锰。

本次股权转让前，受让方电解锰厂持有汇明公司20%股权。电解锰厂和汇明公司对本公司不具有重要影响，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转让将减少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300余万元。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汇明公司的股权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
2.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6日